

罗山县林业局 2024 年第一批森林植被恢复  
造林项目一标段

施 工 合 同 书

**建设单位：罗山县林业局**

**施工单位：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罗山县林业局

法定代表人：郑祖坤

法定注册地址：罗山县宝城街道林业小区

承包人（全称）：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现超

法定注册地址：林州市河顺镇政府南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山县林业局 2024 年第一批森林植被恢复造林项目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罗山县林业局 2024 年第一批森林植被恢复造林项目一标段工程；

2、工程地点：罗山县境内；

3、资金来源：上级补助资金；

4、工程内容：农村社区绿化美化、街道绿化、成片造林、县乡道路及乡村道路的绿化以及单位社区的绿化美化项目，异地造林森林植被恢复面积 1344.2 亩，主要树种为紫叶李、冬青、杨树、香樟、紫薇、樱花、水杉、栾树、桂花、石楠、法桐、黑松、美国红枫等。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壹佰陆拾玖万壹仟捌佰陆拾贰元贰角伍分  
(¥1691862.25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结算方式：

本合同最终付款金额以决算审计为准。工程竣工，根据会审、变更和双方签证的其它工程量，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及现行相关技术标准及规范(工程计算规则取费程序、计费标准和配套文件)及其施工期间省、市、县建设管理部门发布的人工费、材料预算价格和其他有关文件调整据实办理决算。

付款方式：①乙方进场施工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累计付总工程款的 97%；③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壹年保修期满后质保金一次付清。

#### 六、项目经理：

姓名： 郑涛 ； 职称： 工程师 ；

身份证号： 41138119880123173X ；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豫 241161689250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 B (2025)  
1157673 。

####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负责提供项目所在地的水电等费用，达到“三通一平”施工条件，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九、安全生产责任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的相关责任由承包方负责。

#### 十、争议解决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协议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签订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罗山县林业局办公室签订。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后生效。

###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2月17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2月17日